

榆林市横山区农业农村局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。2023 年我局及时公开政务工作内容，通过政府后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31 条，主动公开的信息内容涉及项目建设以及财务信息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。本年度未收到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。我局领导对政务公开工作十分重视，经多次党组会讨论，落实了信息维护的条例和责任人。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全局重要工作日程来抓，加强了后台维护、文字的录入管理、资料图片的审核、编辑和管理。确保了政务公开内容的及时更新和信息的准确无误。为了积极提高政务信息内容的真实性和实用性，我们通过各下属单位的配合和多方面渠道，收集整理出相关信息。同时积极筛选出有效的内容和数据推进了政务信息的准确及时公开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。依托区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平台公开信息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。为切实抓好政务信息公开，树立农业农村局机关效能的良好形象，局党组将该项工作纳入年终责任考核目标管理，按照《榆林市横山区门户网站管理办法》，逐级落实了责任，主动接受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管单位、监察机关和群众的监督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1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		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0					0	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				0	
	（三）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				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				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			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			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			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			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			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				0
	（四）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				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			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				0
	（五）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					0
		2. 重复申请					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			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				0
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					0	
（六）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		0	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		0	
	3. 其他						0	
（七）总计						0		

